

立法會秘書處：

「醫療儀器規管」之意見書

- 1.本會不反對政府規管醫療儀器,但就強烈反對將美容儀器列入為醫療儀器一併規管。政府此舉將會令美容從業員大受影響。
 - (a) 整個美容業會倒退。

政府一方面撥款支持美容業,但另一方面卻限制美容師的專業提升。政府也希望香港市民自我增值,但假若此規管真的實施,美容師將失去操作一些彩光及激光美容儀器,這就相等於廚師禁止用刀一樣,基本上是說不通的。
 - (b) 五萬個家庭受影響

目前全港約有 15 間美容學校,逾 3500 間美容院,加上其他化粧品公司的門市等,估計全港美容從業員有超過十萬人。倘若政府漠視美容業的前途,實施行政規管,把使用美容儀器同時列入醫療儀器規管範圍內,這將會令半數從業員失業,五萬個家庭將受影響。
- 2.本會要求政府准許美容師操作美容用途之激光及彩光美容儀器
 - (a) 美容業用激光幫客人脫毛及去班已超過五年、相信服務人次已超過十萬人。引起的投訴也寥寥可數。
 - (b) 彩光美容儀器兩年前開始也是由美容界引進替客人去班、美白、緊膚、脫毛等非醫療行為的護理工作。這些儀器容易操作絕不應禁止美容師操作。
 - (c) 大部份專業美容彩光師,先要有五年或以上美容服務經驗,再由公司甄選,直接受美容儀器供應商培訓及實習經考核合格後才可為客人提供服務,而每一個客人也是我們眾美容師的資產。故此我們業界也很重視每一位顧客的需要。
- 3.社會人士有錯覺,認為美容師不夠專業,但其實現時本港很多美容從業員都經常透過考取國際認可資格而自我增值。而大部份提供課程的機構都擁有完善的教材及設施,部份課程更獲得國際權威美容考核機構承認。
- 4.最後,我們希望政府能重新成立小組,並且邀請包括美容業界在內的業界人士,研究重新將美容儀器及醫療儀器分開,不要一刀切的不准美容師使用某些儀器,應與美容業界共同探討應如何提升美容師的專業美容技術。從而提升香港美容師專業,使香港美容師更專業。

香港美容美髮職工會
副主席 王麗儀
2004/2/23